

##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下午 3: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 7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更好地保障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同意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董责险具体方案如下：

- 1、投保人：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保险合同为准）；
- 3、累计赔偿限额：保额 5,000 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保险合同为准）；
- 4、保险费：按市场化原则确定，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

保险合同约定的费用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经审批后，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权限内办理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被保险人及其他相关个人主体；选择并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累计赔偿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本次责任保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

同意提名徐益民先生、陆阳俊先生、赵艳梅女士、吉治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以上非独立董事人选还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确定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 **三、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的议案；**

同意提名范从来先生、李明辉先生、陈莹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

以上独立董事人选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审核无异议后，还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确定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 四、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 14:00 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 2024-029 号）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 徐益民先生简历

徐益民，男，1962年8月生，汉族，浙江建德人，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国营七七二厂十八分厂副厂长，国营七七二厂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长，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会计师，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计划财务处处长、管委会主任助理，本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董事长兼总裁、党委书记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截至目前，徐益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 陆阳俊先生简历

陆阳俊，男，1971年10月生，汉族，江苏兴化人，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正高级会计师。曾任南化建设公司会计，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计划财务处副处长，本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副总裁兼南京高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截至目前，陆阳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

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 赵艳梅女士简历

赵艳梅，女，1975年4月生，汉族，江苏南通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曾任南京港建港指挥部（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总经办秘书，南京龙潭物流基地开发有限公司招商部副部长、招商发展部部长，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招商局一阶职员、副局长、科技人才局副局长、投资促进局副局长、企业服务局副局长等职。现任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赵艳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 吉治宇先生简历

吉治宇，男，1985年9月生，汉族，江苏南通人，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港龙潭散货作业区综合装卸队技术员、综合装卸队主管技术员、综合装卸队队长助理，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生产操作部经理助理、工程技术部副经理、工程技术部经理、生产操作部经理，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机械设备主管，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港务分公司、江北集装箱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创新中心副主任、工程技术部副部长，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现任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企业发展部部长、港口协会秘书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吉治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 附件二：

### 范从来先生简历

范从来，男，1962年9月生，汉族，江苏南通人，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曾任南京大学经济系主任、商学院副院长、党委书记、学科处处长、经济学院院长、商学院常务副院长、校长助理。现任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南京大学长江三角洲经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主任，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2966.SZ）、全美在线（北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范从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 李明辉先生简历

李明辉，男，1974年2月生，汉族，江苏金坛人，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应用经济学博士后、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等职。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审计学会理事、江苏省审计学会副会长，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015.SZ）、泉峰控股有限公司（02285.HK）独立董事。主要从事审计学与公司治理教学与研究。

截至目前，李明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

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 陈莹女士简历

陈莹，女，1977年12月生，汉族，江苏泰州人，中共党员，管理科学与工程（金融工程方向）博士。曾任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等职。现任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南京大学金融科技研究与发展中心主任，证标委金融科技专委会委员，江苏省区块链标准委员会秘书长，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1218.SH）、江苏联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600513.SH）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